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蔡筱如
電話：1999(或02-27208889)轉3154
傳真：02-87884137
電子信箱：ch10521@mail.tapei.gov.tw

受文者：私立再興高級中學附設臺北市幼兒園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830865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8學前幼兒優勢才能發展方案申辦實務研習實施計畫(發文版)
(6665409_1083086577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08學年度學前教育階段幼兒優勢才能發展
方案申辦實務研習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增進教師對學前教育階段幼兒優勢才能發展方案及申辦
行政程序之瞭解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二、研習日期：108年9月19日(星期四)下午1時30分至4時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紅樓2樓資優研討室(臺
北市中正區南海路65號)
- 四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公立幼兒園主任或教師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08年9月18日(星期三)止，請逕自
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完成報名及查詢錄取狀況
(<https://insc.tp.edu.tw/index/DefBod.aspx>；本研習
核准文號為：1080906009)。
- 六、本局同意核予研習教師公假登記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(設有附設幼兒園之學校含南海及育航)、
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臺北市非營利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

英才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天道幼兒園、臺北市新東湖非營利幼兒園(委託社團法人台北市幼兒園協會辦理)

副本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